

普通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新兴发改投审〔2022〕87号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兴县城区旧城 活化改造项目（二期）的批复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报来《关于审批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的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区人居环境，原则同意实施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5-445321-17-01-348565）。

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对城区环城东路南段、环城中路东段、东街、中山路、开泰街、解放路南段等街道进行整体风貌提升改造；对环城路北段、环城中路西段、南街等街道进行三线埋地改造以及对沿

线雨污管道进行疏通维修等，提升改造的街道沿线总长2.6公里。

三、项目计划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计划总投资15853.31万元。

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县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四、请你单位根据此批复尽快开展项目建设前期各项工作，严格执行基本建设项目有关管理规定，完善项目相关审批手续。



抄送：新兴县新城镇人民政府

普通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新兴发改投审〔2022〕132号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兴县城区 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报来《关于审批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区人居环境，同意实施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项目代码：2205-445321-17-01-348565）。

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涉及街道总长约 2.6 公里，主要清除、拆除、铲除项目区内杂物、旧招牌、空鼓外墙；立面整饰58766.54平方米；人行道、路面铺装27222平方米；雨污管维修880.66米；

三线埋地改造2330米；新建垃圾收集站9座以及完善绿化、照明、公共标识及文创等工程。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15588.56万元。

资金来源：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县财政统筹安排及争取上级补助资金解决。

四、项目建设期限：2022年10月—2023年6月。

五、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确定建设项目相关专业中介服务机构，有关中介服务费用参照相关文件规定并结合市场价格确定。

六、项目批复后，请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编制项目概算等工作，审核后的项目概算报我局审批后方可开展下一步工作。

附：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 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

项目代码: 2205-445321-17-01-348565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核准该工程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等五项全部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实行公开招标,请按照规定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http://zbtb.gd.gov.cn/login>) 发布有关招标投标信息。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



抄送：新兴县纪委监委，新兴县自然资源局，新兴县统计局，云浮市生态环境局新兴分局，新兴县新城镇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7月4日印发

普通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新兴发改投审〔2022〕201号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报来《关于审批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概算的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我局以新兴发改投审〔2022〕132号文进行了批复，项目投资估算15588.56万元，经新兴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项目投资概算13734.33万元。经我局审核，同意该项目投资概算为13734.33万元。

附件：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初步设计概
算核定表



附件 1

新兴县城区旧城活化改造项目（二期） 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用(万元)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1480.06
1	建筑工程费	10188.27
2	安装工程费	1291.79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36.91
1	勘察费	126.28
2	设计费	349.21
3	工程监理费	244.47
4	其他	516.94
三	预备费用	1017.36
四	总投资	13734.33



抄送：新兴县财政局，新兴县新城镇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9月16日印发